

保定市徐水区统计局文件

徐统字【2025】5号

保定市徐水区统计局 2025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 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优化营商环境部署要求，按照《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5年河北省“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和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冀市监函〔2025〕33号）、河北省统计局《关于做好2025年“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工作的通知》（冀统法字〔2025〕5号）及《徐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5年度徐水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和抽检工作计划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结合徐水区两办印发的《保定市徐水区贯彻落实河北省统计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深度强化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工作责任，加大统计执法检查力度，深入推进统计系统“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规范化、常态化、精准化，进一步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经研究，特制定本方案：

一、抽检频次及时间安排

根据区双随机办文件安排及上级部门的工作要求，拟定我局2025年共开展3次“双随机、一公开”抽检，其中1次统计局内部联合双随机抽查，2次域跨部门联合抽查。

（一）2025 年 3 月—2025 年 6 月。2025 年统计局内部联合双随机抽查，发起部门：徐水区统计局，实施检查部门：徐水区统计局。

（二）2025 年 7 月—2025 年 10 月。2025 年度徐水区农业农村经营领域跨部门联合抽查（种畜禽），发起部门：徐水区农业农村局，实施联合检查部门：徐水区统计局、徐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2025 年 3 月—2025 年 10 月。2025 年徐水区规模以上服务业跨部门联合抽查，发起部门：徐水区统计局，实施联合检查部门：徐水区发展和改革局。

二、抽检对象和抽查比例

抽查对象为徐水区全部“四上”报表单位、具有 5000 万元以上投资项目的法人单位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报表单位，在区双随机办的监督指导下进行检查对象的随机抽取，抽查比例为：按照企业信用风险分级分类 3%以上，全年抽查统计调查对象数量均不得少于总数的 5%。

三、抽检实施部门

（一）2025 年统计局内部联合随机抽查，徐水区统计局为双随机工作实施主体。

（二）2025 年度徐水区农业农村经营领域跨部门联合抽查（种畜禽），徐水区农业农村局为双随机工作实施主体，联合协同部门：徐水区统计局、徐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2025 年徐水区规模以上服务业部门联合抽查，徐水区统计局为双随机工作实施主体，联合协同部门：徐水区发展和改革局。

抽中主体所属行业主管部门及所属辖区的行政主管部门协调配合。

四、具体检查事项

（一）区统计局检查事项

- 1、调查对象贯彻执行统计法律法规规章及统计制度情况；
- 2、统计调查对象依法建立原始记录、统计台账和统计资料管理制度情况；
- 3、依法配合统计调查、统计执法检查情况。

（二）区农业农村局检查事项

- 1、对畜禽养殖场的监督检查；
- 2、对种畜禽生产经营的监督检查；
- 3、对销售、推广未经审定或者鉴定的畜禽品种的监督检查。

（三）区发展和改革局检查事项

- 1、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管理；
- 2、零供公平交易管理。

（四）区市场监管局检查事项

- 1、公示信息检查；
- 2、登记事项检查。

五、组织实施

（一）任务分工

1、由检查发起部门协调联合部门成立双随机执法检查组，检查组负责随机抽取抽查企业主体名单，实施随机抽选执法检查人员与组织相关专业、业务人员协助依法实施现场检查。

2、随机抽选执法检查人员（不少于2名）及相关专业、业务人员（1-2名）共同完成实地检查、取证等工作。

3、抽中主体所属行业主管部门及所属辖区的行政主管部门做好协调配合工作。

（二）检查方式

1、双随机抽查工作按照抽查内容采取实地核查的方式。

2、对企业进行实地核查时，执法检查人员不少于2人，并应出示执法证件；执法检查人员应当填写《统计“双随机、一公

开”抽查现场检查表》，并由被检查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确认；被检查对象拒绝签字的，要在《统计“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现场检查表》上如实记录。

3、对企业实施双随机检查时，应在所属行业主管部门及当地行政主管部门的协调配合下，一次性完成抽查任务。

（三）结果公示

执法检查人员要自完成“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后20个工作日内，将抽查结果录入“河北省双随机执法监管平台”，抽查结果由系统完成数据交换自动归集到市场主体名下，通过“国家企业信息公示系统（河北）”向社会公示。

六、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全面抓好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是履行统计监督职能的重要途径，是深入推进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的重要举措，是统计部门常态化检查的主要方式。统计各部门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坚持把开展“双随机”抽查作为防治统计造假的切入点和着力点，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协调联动，按照省、市、区双随机办工作要求，强化责任，注重实效，依法规范开展，认真抓好落实，全面提升监管效能。

（二）加强沟通协调，注重密切配合。统计相关专业要按照抽查的工作安排，密切协调联合部门、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及抽中主体，有序做好各环节工作，确保双随机抽查工作顺利开展。

（三）强化监督服务，减轻企业负担。在抽查工作中，执法检查组成员要注重服务与监管统合，在监督检查工作中要坚决执行《河北省双随机工作规范》，全程落实“三项制度”，做到廉政执法，文明执法，规范执法，严格执法，要切实增强检查活动的集约性、简便性与有效性，避免增加企业负担。同时要强化服务意识，坚持“谁执法、谁普法”的原则，参与检查相关部门要主动送法进企，并把现场检查与入企服务有机结合起来，主动接受

企业咨询，做好法律法规培训与指导，认真为企业释疑解惑。

（四）加强信用监管，做好公开公示。按照“谁抽查、谁录入”的原则，统计部门要在双随机办的监督指导下，在规定时间内将抽查结果记于被检查主体名下，及时向社会公示抽查结果，实现监管抽查“闭环”管理。要按照“谁监管、谁负责”的原则，对随机抽查中发现的问题要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并实施后续监管，防止监管脱节，在全区营造政府诚信服务、企业诚信自律的良好社会氛围。

保定市徐水区统计局

2025 年 3 月 13 日